淡江時報 第 1103 期

**教師違反防疫期間重大政策 明訂處分項目**

**學校要聞**

【記者鍾明君淡水校園報導】本校為加強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範措施，以教職員工生之健康與安全為首要考量，3月15日公告「防疫期間教職員工違反防疫措施處理規定」，希望教職員工能確實遵守並執行重大防疫政策，共同維護教職員工生之健康。4月3日公布修正規定，新增經校長指示辦理之本校重大教學政策內容，及明確訂定教師違反規定之處分。

　修正規定中新增第五點「教師須遵守經校長指示辦理之本校重大教學政策，包含實施校內模擬遠端教學/學習、對受疫情影響學生啟動遠端教學/學習之課程及配合防疫需求掌握學生到課情形等。」以及原第六點教師違反規定，「如要求其限期改正而未改正者，得由人資處逕提校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後，依情節輕重採行以下一項或多項處分，專任教師不得申請休假、超支鐘點、延長服務、校內各類獎補助、校外兼課兼職、兼任主管職務、借調公職、特聘教授、

講座教授、約聘專案教師，維持原俸不晉薪，不發給年終工作獎金、博士津貼等；兼任教師不得續聘。」希望教師能確實配合執行相關教學政策，讓學生安心學習。相關內容可至「防疫及通報專區」（網址：http://covid.tku.edu.tw ）查詢。